

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行政检查登记表

当事人基本情况	名称	深圳市升阳升人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连山分公司	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41825MA541K800N		
	地址	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吉田镇新桥路19、20号（原交通局办公楼第三、四层）		
牵头部门执法人员及执法证号	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连山分局	赵颖（R248683） 唐立（R420166）	罗先键（R213243）	
参与部门执法人员及执法证号	连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梁运德（R235239）	覃少强（R479153）	
任务来源	2022年市监与生态环境部门跨部门计划			
检查内容	1. 治污设施运行情况（治污设施运行是否正常）； 2. 污染物排放情况（污染物排放情况是否正常）； 3. 环评制度落实情况（环评制度落实情况是否正常）； 4. 排污许可证制度落实（排污许可证制度落实是否正常）； 5. “三同时”制度落实情况（“三同时”制度落实情况是否正常）； 6. 环保相关手续情况（1.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；2.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后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重新审批（含环境影响报告超过5年的审核））。 1.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（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）； 2. 经营（驻在）期限的检查（经营（驻在）期限的检查）； 3. 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或驻在场所的检查（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或驻在场所的检查）； 4. 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（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）。			
检查时间范围	2022-05-30 至 2022-12-31	检查日期	2022.8.2	
检查情况	1. 该场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； 2. 在线监测实时数据正常（PH:7.167, COD:11.95mg/L, NH:4.76mg/L, 总磷:0.1mg/L, 总氮:5.09mg/L）。 3. 环评制度落实正常，排污许可证制度落实正常，三同时制度落实正常。 4. 暂未发现与环安安全隐患问题。			
承办人意见	☒ 未发现问题 ☐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☐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☐ 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 ☐ 其他情形 （可依据相关法条内容具体描述，须转入行政处罚或其他行政程序后处理的，由各部门根据相应法律法规和上级文件要求各自执行。） ☐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☐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☐ 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联系 ☐ 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承办人：赵颖 覃少强 梁运德 罗先键 R248683 2022年8月2日			
企业盖章/法定代表人签字	证明人：邓近升 2022年08月02日			